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2-043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安达维尔航空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设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航设公司、北京安达维尔机械维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械公司”）、北京安达维尔民用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技公司”）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授信提供相应担保。具体担保期限、担保范围、实施时间等按与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执行。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并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的担保协议，以上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2年4月27日，航设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航设公司为机械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的500万元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

- 2、保证人：北京安达维尔航空设备有限公司
- 3、保证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范围：北京安达维尔航空设备有限公司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最高额保证合同》所述主债权之本金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 6、保证期间：北京安达维尔航空设备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为6,700万元人民币（均为公司及航设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6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